

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本次董事会。
-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被否议案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3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3月8日以电话、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的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的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魏玉东先生召集并主持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
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〉的议
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
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
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报告摘要。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关联董事魏玉东先生、李秀民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关联方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关联董事魏玉东先生、李秀民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关联董事吕立强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〈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和〈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和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》。

该事项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害关系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申请融资及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为满足公司（包括公司子公司）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提高决策效率，公司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批准之日起一年内，同意公司（包括公司子公司）在融资总额度不超过 75 亿元范围内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其他机构（含公司）申请融资及综合授信等事宜，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项目贷款、并购贷款、信用证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理等，融资期限以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，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权额度内做出决策、办理相关手续、签署相关协议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(十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九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(二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(二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

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以上第（一）、（二）、（四）、（六）、（七）、（八）、（九）、（十一）、（十二）、（十五）、（十六）、（十八）、（二十）、（二十一）、（二十三）、（二十四）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18 日